

友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以来，区发改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要求，以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为原则，不断完善制度、深化内容、规范流程，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通过政府网站、公众号等平台发布信息 10 条。

（二）依申请公开

按照《条例》要求，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做到答复工作有理有据，依申请公开程序依法合规。2024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指派专人负责管理政务信息工作，明确了由局长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责任制。强化日常监督工作，严格按照计划和流程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报送信息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凡上传网站的信息要求真实、全面、准确。落实“三审三校”制度，严格履行审核程序，拟稿人、分管领导和主管领导层层把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无网站及相关政务新媒体，相关政府信息均通过友好区政府门户网站及“智慧友好”微信公众号进行公布，全年共发布粮食安全宣传、节能环保等信息 10 条，进一步提升了全区百姓对低碳环保、节约粮食及相关法律法规等信息的知晓率，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五）监督保障

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第四项规定要求，坚持做好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一是**工作考核方面。我局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目标绩效考核，列为本单位全年重点工作之一，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表现突出的予以奖励及表扬，对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过程中失职行为进行通报批评，造成严重后果的予以追责；**二是**社会评议方面。社会群众对我局今年以来公开的相关政府信息无异议；**三是**责任追究结果方面。我局今年以来公开的相关政府信息无问题，无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0	0	0	0	0

	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果，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深度广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创新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将切实加以改进。一是加强学习，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业务政策，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思想素养、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不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二是提升政策解读，合理运用新媒体，丰富解读形式，增加解读趣味，深入理解政策内核，解读通俗易懂。提升信息发布时效，严格按照要求梳理好公开内容，积极对接，及时、有效公开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